



Re: 2017年聯合國(反恐怖主義措施)(修訂)條例草案  
Siu Chung Tsang to: bc\_59\_16

28/09/2017 12:46

致秘書:

本人就 2017年聯合國(反恐怖主義措施)(修訂)條例草案，提出以下意見。

本人認為修正案中第6點有關加入第3C部的修訂並不合適。有關修訂賦與執法人員權力禁止市民離境，或會抵觸基本法保障香港居民出入境自由之原則及條文。

本人認為：若執法人員有合理懷疑作出上述修訂中之"指明目的"時，應逮捕涉事人及提出起訴，並以原有公訴程序申請拒絕保釋以達致修訂案之目的。